

欧美骨架 日本血肉 中国灵魂
三位一体的新推理小说

◎无可破解的死亡谜题

◎魔鬼发文

◎死神索命

◎史无前例的精妙构思

◎环环相扣

◎步步惊心



魔推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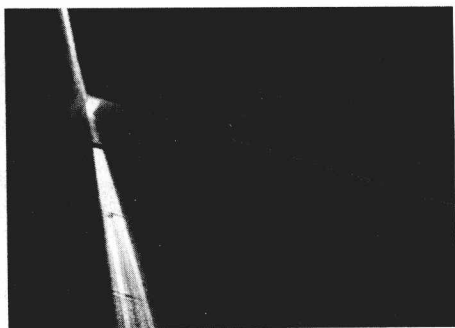
Mo Tui Men Zhi Shi Ren Bi Si

十人必死

恐怖杀手、凄美爱情、深刻哲理，十余部推理名著集成之

南宗丘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Mo Tui Men Zhi ShiRenBiSi

魔推门之十人必死

南宗丘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魔推门之十人必死/南宗丘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9.9

ISBN 978-7-5039-3854-2

I. 魔… II. 南… III. 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34022号

魔推门之十人必死

- | | |
|------|--|
| 作 者 | 南宗丘 |
| 责任编辑 | 董瑞丽 |
| 封面设计 | 弘文馆·马顾本 |
| 出版发行 | 文化艺术出版社 |
| 地 址 |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
| 网 址 | www.whyschs.com |
| 电子邮箱 | whysbooks@263.net |
| 电 话 |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
| 经 销 | 新华书店 |
| 印 刷 | 三河市华晨印务 |
| 版 次 | 2009年9月第1版 |
| 开 本 | 640×950毫米 1/16 |
| 印 张 | 15 |
| 字 数 | 150千字 |
| 书 号 | ISBN 978-7-5039-3854-2 |
| 定 价 | 23.80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目 录

1	第一章 杀人博文
17	第二章 杰罗德游戏
31	第三章 神秘连环凶杀案
48	第四章 跟踪
63	第五章 心理变态
77	第六章 十八层地狱
93	第七章 艳照门
114	第八章 两个不同的推理
127	第九章 雨夜屠夫
143	第十章 最大的嫌疑人
163	第十一章 官司缠身而死
175	第十二章 嫌疑人的献身
191	第十三章 一号书迷
205	第十四章 死亡在继续
223	第十五章 第十个死者的完结

第一章 杀人博文

6月19日上午,第二个死者

走廊延伸下去,黑暗的尽头是什么?银铛!隐隐约约听到深处传出这样的声音,最深处的一间牢房里发出细语声:“过来吧,往上升腾,抚摸你的肉体,骄傲,嫉妒,懒惰,愤怒,暴食,贪婪,淫欲。”

从牢门的窗口往里面看,一个男人手脚都被吊着,头上戴着黑色的头罩,他的声音极具吸附力,好像磁铁一样吸着人过去。牢房门口挂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不要靠近”的警告。

“不断地有血从墙壁上流下,那是在祭奠恶魔的诞生!”

有一些警察正在忙碌地调阅一堆可怕的卷宗,像魔鬼撒旦的大门一样,神秘地发出各种怨恨的嘶吼,敲击着心头,咚!咚!咚!

整件事情要延伸到几十年前,有一起笼罩全城的连环凶杀案,那些上了年纪的中年人会记得那段时间的恐惧和那个无形的恶魔,人们称呼那个凶手为“模仿王”,没有人真正看到凶手的面容。

最可怕的是凶手死掉之后,那些被凶手认定为罪恶的人仍

在继续惨死,好像凶手还徘徊在四周,弥漫着的恐惧久久不能消散,除了死神,没有人是那么可怕的。

随后,出现了这个恶魔的信徒,一些崇拜者在效仿作案,有谋杀情妇的丈夫,有掠夺财富的家贼,这些人都像魔鬼一样地模仿,不过,再也没有那么恐怖,再也不是那个真正的魔鬼。

但是,翻开那叠厚厚的卷宗,在最后一页的最后一句写着:“我还会再回来的。”有些人始终相信那个号称“模仿王”的魔鬼还会再回来的。现在重新翻回到那叠神秘卷宗的第一页。

那起连环凶杀案的卷宗是从6月19日上午开始记录的。

莫小依清晰地记得,那天早上醒来,阳光穿透了窗户的玻璃和窗帘,暖暖地照在脸上,感觉很舒畅,因为时间过了十一点,睡眠很充足。她坐起身来,一伸懒腰,就感觉到腰酸背痛,脑子里就立刻回想起前几天和男朋友吵架动起手来的片段,她被揍得遍体鳞伤,现在还疼,自己尖叫的余音仍然刺激着耳膜。

以前他们也吵过架,可是从来没有拳脚相向,没有这次打得那么狠。

她摸摸自己的肚子,有些鼓起来了,肚子里似乎有东西在蠕动,她低头一看,蠕动的是一条小蛇,它正在恶心地贪食着她的肝脏,抬起了满嘴血淋淋的头,奸佞地冲她微笑。

啊!莫小依从床上惊坐起来,浑身乏力,看看窗外明媚的阳光,原来是一个梦。她又看看自己的肚子,还是鼓鼓的,内心不由产生了恨意。

最近她去做了一次检查,发现自己已经怀孕了,而家里人一直催着她结婚,她也想尽快嫁个人踏踏实实地生活,毕竟自己已经二十四岁了。于是,她就想借着怀孕逼自己的男朋友和她结婚,虽然她交的这个男朋友比自己大八岁,从事的工作也不是很好,

但是人长得比较帅气,有安全感,莫小依最初和他在一起就是因为这点。

她和男朋友于旷已经交往了两年,虽然不像同居那样朝夕相处,但是莫小依也逐渐了解到男朋友的一些劣行:特别花心,喜欢勾三搭四,沾花惹草。当她提出要和于旷结婚,于旷就很不耐烦,说他一辈子也不会结婚,喜欢自由,并且威胁如果再提结婚的事情就分手。

她曾经想过分手,再找一个愿意和她结婚的新的男朋友,却还是舍不得离开目前的男朋友,自己又怀孕不想打胎,就经常提结婚的事情,甚至哀求对方,如果爱她就结婚吧。男朋友有时候正在欲望上就搪塞她,有时候不耐烦了就吵起来,这样的生活越来越让人感到窒息。

后来,莫小依就发现于旷勾搭上了别的女人,两个人因此经常吵架,有时大打出手。前几天是打得最凶的一次,因为莫小依偷偷跟踪男朋友,想要看看到底是和哪个或者哪些狐狸精搞在一起。

现在,莫小依已经有三四天没有和男朋友联系了,她心里一会儿想念这个男人,过一会儿情绪又变了,想到一些消极的东西,又恨这个男人,感觉是他毁了她的青春。

去死吧,臭男人……

早上起来,莫小依的脑子里就浮现出这种感觉,心莫名其妙地狠下来,决定去打胎,然后和男朋友于旷分手,重新开始生活。

等她出了租住的房子,心里又忐忑不安,乱七八糟地想了很多,她觉得不能就这么分手,白白把青春给了那个男人,白白让他打骂,莫小依心里的气就像蒸笼刚刚打开,热气腾腾地冒。

于是她真的就往医院方向走,中途来了一个电话,莫小依脑

袋里第一反应是男朋友打来的,内心不由有些欣喜。但是当她看到手机上的号码时,就有点失望,是自己的一个男同事。

怎么是他!

这个男同事比自己大一岁,是大学本科毕业,叫赵建,去年应聘到公司里做市场策划。那时候他正要租房,莫小依刚好看到自己那栋楼有出租房子的广告,就告诉赵建,也算是帮助新同事。赵建现在就租住在她那栋楼的楼上。

后来,两个人相处多了,不知道为什么,赵建似乎有点喜欢她。不过,莫小依觉得两个人距离很大,人家是大学本科毕业,自己是高职毕业,一个是做策划的白领,一个是做销售的黄领。另外,莫小依对自己的男朋友很钟情,所以尽量不和赵建靠得太近。

前天,莫小依和赵建在楼道上相遇,赵建发现了莫小依脸上的淤青,专门去给莫小依买来云南白药。这会儿赵建打电话给莫小依,大概是想约莫小依出去散心、吃饭,因为今天是星期六。

莫小依没有接那个电话,站在原地木然了一会儿,感觉心里的怨气消散了,也就不想去打胎,扁了扁嘴,似乎想说什么,又没有说。

她找了一家网吧去上网。莫小依喜欢上网,她有点宅女的心态,不怎么逛街,一般都待在家里。无聊或者心烦的时候就出来上网,听听歌,看看电影,聊聊天,看看网络小说。有一段时间,网络上写穿越的小说很火热,她也跟着写写,写了一段时间编不下去就不写了。

莫小依在网吧的柜台交了押金,拿了卡号,就去找空机子。莫小依可能一辈子都不会忘记这家网吧的名字叫龙腾网吧,因为接下去发生的一切是那么的可怕,令人震惊。

她一边听着音乐，一边游览着网页，在一个网站的博客首页看到了一篇非常吸引眼球的博文，标题是《看我如何杀人：惩罚罪恶日记》（连载二）。

这篇连载博文让莫小依立刻发生兴趣，她点开的是博文的第二篇连载，开头描述的事情和她有点惺惺相惜。

你是不是很想杀人？如果你恨一个人完全可以把 he 杀掉。但是，我告诉你，杀人其实也是一种人生的乐趣，完美的杀人方案比写一部小说还有成就感，因为这一切都是现实的，而且精心设计。所有人都在猜凶手是谁？但是，只有我知道凶手是谁，因为凶手就是我。

本来我想无止尽地杀掉一个又一个该杀的人，把罪恶的恐惧永远留在你们心中，让你们知道罪恶终究是要得到惩罚的，我就是执行者。

可是，如果那样的话，大家就不知道整个事情的结局，在心里会慢慢失去对这个事情的兴趣，就好像一部小说没有结局，如果《孤岛奇案》的作者不揭示谜底，那么这本书就不会被人奉为经典。

同样，如果大家不知道谁做的，谁是执行者，谁造就了这种伟大，那么，我所做的一切不就白费了吗？所以，我选择了十个人来完成我的完美计划，拯救那些罪恶下的可怜人。

我选择的第二个死者，他的死法会是第二个印第安小人的结局——睡死的，原话是这样的：“九个印第安小男孩，深夜不寐真困乏；倒头一睡睡死啦，九个只剩八。”

我和第二个死者很早就认识了，不过，他不会记得我这样一个在他生活中一晃而过的人。这个人其实早就应该杀掉，他的罪恶已经够深的了，但是，那时候，我还是希望他改过自新。可是，见到他对女性多次的践踏，我实在无法忍受，这个男人在不断地诱骗那些

幼稚女孩的感情,侮辱她们的肉体,毁了她们的青春。

当得知女孩怀孕,这个人会很冷漠,逼着女孩去打胎,不然就吵架,大打出手,然后,他就会把女孩甩掉,这样的人难道不应该下地狱吗?

莫小依读到这里,感觉这些遭遇和自己很相似,内心又生出了对男朋友于旷的恨意。当她再往下看博文接下去写的作案日期,就震惊了,她万万没有想到作者写的日期居然是昨天晚上,更令她吃惊的是第二个死者的名字竟然和她男朋友的名字一模一样,不由就有点怕怕的。不过,转而一想这是小说,作者写的时间只是为了逼真点而已,名字也许是巧合,所以带着一种好奇和怀疑,莫小依继续往下读。

一想到这个完美的拯救计划,我就特别兴奋,迫不及待,其实,我已经能够想象到将要发生的一切是多么经典和玄妙,没有人会知道谜底,只有我知道,因为谜底就是我。当我执行了罪恶的审判之后,出现在人们的面前,他们将永远记住我,称道我的完美。

6月18日晚;我去了郊区的一家很大的夜总会,叫托邦,来这里的人都是些“三教九流”的角色,他们喜欢沉醉在昏沉的气氛之中,使他们忘记压力和烦恼,这里的邪恶和肮脏使他们兴奋,经常闹事打架,而我却喜欢这里的阴森,好像地狱一样的妩媚,每一副面容都可以藏在里面狰狞。

就在这里,我看到了我的第九个死者,其实,多年前我曾经见过这副面孔。当然第九个死者现在还活着,在我的计划里,我原先只能够确定第九个死者的身份是一名警察,因为我需要这样一个角色。而这个人恰巧在此时出现,让我看到了一些事情,想到了一

些事情,他身为警察,嚣张跋扈,根本不像一个人民的公仆,这种败类就应当铲除,所以我把他安放在第九个死者的位置。

大概也是一种巧合,或者说天意。这个夜总会我来过多次,目的是跟踪第二个死者于旷,从来没有遇到过警察进来检查,据说这个夜总会的老板关系网很大,把所有的关系都疏通了,再加上比普通的夜总会、KTV 都略微高档、规范一些,闹事的时候,有许多保安维持秩序,不闹出人命就相安无事。

但是,今天不知道为什么会来检查。当我的第九个死者带领着他的同事走进来的时候,周围浓雾般的气氛便立刻散去,随后,音乐也停了,人们在一片安静之中,从喧闹瞬间降到寂静使人窒息,就好像地狱里的鬼吸到了阳气。但是,周围立刻又有说话声,有些人在小声咒骂,的确目前社会里有许多人不大喜欢警察,特别是那些临近三十的年轻男人。

“操!狐假虎威。”有人骂了一句,声音显得大了一点,周围有人在偷笑,说话的这个人就是第二个死者于旷。

因为当时四周比较安静,这个声音显得很清晰,许多人的目光都同时投向了于旷,第九个死者径直走到于旷面前,神情很凶横地盯着于旷,于旷避开了目光,抖着身子,一副流氓和警察对峙的阵势,让我觉得很可笑。

“身份证!”第九个死者粗声地说。

于旷看了他一眼,从口袋里掏出皮夹,拿出身份证递给他,身子依然微微抖动,说了一句:“良民!”

第九个死者看了一眼身份证,再看看于旷,嘴里说道:“你叫于旷?哪里人啊?”

于旷回道:“身份证上不是有吗?”

第九个死者似乎已经很生气了,盯着对方,但还是镇定地问:

“刚才你说谁狐假虎威啊？”

“穿虎皮的啊！”

第九个死者把身份证递还给于旷，似乎小声说了一句：“你小子等着。”我虽然没有听见，但看口型应该是这句。

然后，对峙就结束了，这两个人都不是什么好东西。

等警察走了之后，气氛再次火爆起来，大家继续跳舞，有几个人围着于旷，似乎在称赞他刚才的行为很酷。不一会儿，于旷搂着一个女人也去跳舞，又喝了很多酒，但是，他没有醉，他身边的女人已经半醉了，这就是这个畜生的伎俩。

随后，他搂着一个靓妞出了夜总会，他已经完全搞定了她，借着路灯的光，我能够在远处看到他得意的淫笑。我相信这个畜生心里很清楚自己在做什么，已经不止一次看到他从夜总会带出女人，说实话，他对女人确实很有一套。但是，对于那个怀孕的女孩来说，这是多么痛苦的场景，夜色下暴露出人本性的肮脏。

他们出了门，我尾随着，内心的血液感觉到快感来临前的涌动，呼吸着清新的空气，能够感觉到黑暗的夜色里有恐怖的眼神注视着。我有些颤抖，不知道是寒冷，还是紧张和兴奋。我想每个人去杀人的时候应该都会紧张，恐惧不得不使人颤抖，但我觉得我的颤抖来自一种莫名的快感。

脑海里不时闪出那些杀人电影的片段，我就是那个跟随在后面的黑影，看着我的猎物上楼。

我在楼下望着他房间的窗户，没有马上跟上去，我要等他和那个女人进入房间在床上开始缠绵的时候才可以上去，那样他才不会发觉，这是作案的常理。

不一会儿，房间的灯亮了，于旷走到窗前把窗帘全部拉上，然后，只能看见人影晃动。我等了大约十分钟就上去了，因为一夜情

的步骤不像骗纯情女孩上床那么软磨硬泡。一夜情是你情我愿，自然是直奔主题，脱光衣服的过程最多十分钟。

我没有坐电梯上去，走的是楼梯，因为电梯里必然有摄像头。于旷住在四楼，我掏出钥匙，那是我以前偷偷配的，不是万能钥匙。

门慢慢地推开，推到三分之一停下来，不要探头，如果屋子里有人，他就会过来看，从半开的门缝看不到任何人，再打开门，猛地出现在他面前，用恐怖的面容吓死他，这就是魔鬼推门的奥秘。

想到这里，我内心有股阴森袭来，屋子里传出激情的呻吟和细语，那是于旷和女人在床上缠绵。听到了这个声音，我环视了一下四周，没有人，确保自己可以安全地进去，再慢慢地关上门。

这间屋子里依然飘着茉莉淡香味，我曾经猜想他可能用这种清淡的香味来去除思想里肮脏的精液腥味，使女人们迷惑在浪漫之中，来实施他的情欲。

我有些紧张，想直接去打开冰箱实施自己的目的，但是，我强迫自己冷静下来，没有必要那么匆忙。我需要锻炼自己的冷静和耐心，因为接下去我还要实施比这更加艰险和可怕的事情，不能让人从眼神或者神态里识破我。

所以我先靠近于旷的卧室去看看，门并没有像电影里的情节那样半开着，而是关着的，这使我有些失望，伸出手去，想拧开房门，露出一条缝隙看看里面的情景，但我立刻停住了，因为大脑里想到了会留下指纹。不过，转而一想，自己戴着手套啊，我淡淡一笑，最后也没有去拧开房门，担心万一被里面的人看见了，我不能那么冒险。

我转过身来，在客厅里转了一圈，窗户外飘来的空气使我很亢奋。我曾经来过这里一次，算是熟悉地形，对了，我顾着自己陶醉还没有说我杀掉第二个死者的手段。其实很简单，就是把我配置好的

毒药注射到于旷早晨起来要喝的牛奶里，于旷每天起来有喝牛奶的习惯，他每天早晨喝完牛奶都会把牛奶盒从窗户扔出去。

这样的杀人有两个好处，第一个好处是死者自己会把证据扔掉，第二个好处是死者扔掉证据之后，警方就很难判定死者是在哪个地点喝的，因为我配制的毒药并不是立刻发作，这种毒药里带有安眠药的成分，加上牛奶的一定稀释，一般会在两个小时左右无声无息地毒发死亡，就和睡死一模一样。

当然，这种毒药的配制是我经过多年的研究得出来的，到目前为止已经完全掌握了这种毒药的配制和药性。我曾经对许多动物进行了试验，记得很久以前和那些小动物们“玩”这种毒药是很快快乐的事情，看着它们一点一点死去，我能够得到某种莫名的快感。只是我把它杀了之后，需要费劲地想办法埋葬它们。后来，在人的身上做了实验，也是很成功，而且谁也没有察觉，这对于我来说是莫大的成功。现在放的这个药量，我前些日子已经试验过多次，绝对没有问题。

但是，话又说过来了，这种杀人方式是许多小说和电影里常见的，成功率很高，因此我把它放在我的第二个死者身上使用，以便计划顺利实施。虽然我的这个杀人方式神不知鬼不觉，警方短时间很难查到眉目，但是，我写出了这篇博文，警方就很清楚了，就看他们能不能抓到我！

这其实是一种很刺激的游戏，就好像电影《佐罗》、《超人》或者《蜘蛛侠》那样，无能的执法者和一个民间的超级英雄的游戏。

让我们唱起那首歌吧：十个印第安小男孩，为了吃饭去奔走；噎死一个没法救，十个只剩九。九个印第安小男孩，深夜不寐真困乏；倒头一睡睡死啦，九个只剩八……

莫小依看完这段独特的内容之后,彻底蒙了,文中的怨恨就好像自己心头的怨恨一样,而且提到的名字和自己男朋友的名字是一样的。难道博文的作者在指引自己犯罪?好像有一只手在牵着她的灵魂往外飘,披着披风的死神用黑暗的魔力洞察着她,她的大脑陷入了空洞之中。

她呆滞住,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那篇博文,着了魔似的,内心起了一个念头,幻象在瞬间飘过,好像自己用这个方法杀掉了可恨的男朋友,在画面里疯癫地傻笑,哈哈!

但只是一个瞬间的念头而已,她绝对是没有那个胆量去做,除非被逼到失去理智。

“罪恶。”她自言自语地说,这文字里面的罪恶和刚才她邪恶的念头。

她恢复了神态,使劲地摇摇头,回味着这篇连载博文的内容,太迷惑,一时不知道哪里有问题,是自己在梦中,还是作者在幻想。

“在不开灯的房间,当所有思绪都一点一点沉淀,爱情究竟是精神鸦片,还是世纪末的无聊消遣。”

粉红色皮包里的手机响了,莫小依没有注意到,是坐在旁边的一个男人拍了拍她的手臂提醒她。

一个陌生的号码,会是谁呢?莫小依犹豫了一下,还是接了,她在想会不会是男朋友打过来道歉。

莫小依用冷漠的语气说了声:“喂,你好。”

她想用这种语气先对她的男朋友撒一下气,让她的男朋友说些讨好她的话,然后再答应两个人和好,这样能让对方知道自己重要。

但大大出乎莫小依的预料,是一个很文雅的声音说道:“您

是莫小依吗？”

“嗯。”莫小依心里立刻充满了疑问。

对方接着说：“我们是市刑警处，关于你男朋友于旷的事情需要详细询问你，你能来一下吗？”

莫小依紧张地问：“他出什么事情了？”

那边很礼貌地说：“电话里不方便说，你先过来吧！”

“好的。”莫小依忧心忡忡地问了地址。一般的年轻市民是不会知道市刑警处的地址，不触及法律，谁也不会去留意那个。

博客上杀人博文里的魔鬼好像从那一刻起就跟随在莫小依身后，如同影子。莫小依去吧台结了账，急匆匆地叫了辆出租车，一到刑警处就被直接领到一间审讯室里。

审讯室里坐着刑警队队长刘天明，他正在思索着什么，脸上的表情有些焦虑，他对这个案子充满疑惑。当时，那具尸体是被公交车司机发现的，死者很平静地坐在公交车的座位上，靠着身子，略仰着头，和平常坐车累了闭目养神没有什么区别，只是脸部的表情有些难看，好像睡着做噩梦。正是因为这样，公交车司机到终点站的时候，才发现他已经不再喘气了。

但问题是这个人是怎么死的？很明显，不可能是有人背个尸体上车，把尸体放在座位上；也不可能是尸体自己投币上车；只有一种可能，上车前是活人，坐车中途突然死亡。可是公交车上有不少人上上下下，死者突然死亡居然没有人发现，这种死亡现象太可怕了，应该是无声无息，没有任何挣扎。

法医初步判定是毒死，在公交车上众目睽睽之下，不应该有人能够下毒，而且这种毒还能够无声无息地致人死亡，除非是专业的杀手，但是，刘天明从来没有遇见过这样的杀手犯案，也没有听说过有这么高明的专业杀手存在，他感到困惑。

不过,许多事情现在下结论还过早,要等验尸报告以及相关的报告出来才可以下定论。但是,他觉得这个案子不简单,以他十多年的经验判断,这不是一般的凶案,因为凶手没有留下任何蛛丝马迹。不过,他转而又想,如果是自杀呢,那就另当别论了,根本就没有凶手。

但是,最让刘天明惊讶的是他在昨天晚上还见到过这个死者,因为接到一个举报电话说有人在某家酒吧卖白粉,他就带队去执行检查,当时和这个人发生口角,他还清晰地记得这个人的名字叫于旷,而且后面还发生了一点事情,刘天明没有敢往下想。

脑子里在按套路分析这个案子,死者于旷在昨天晚上还没有死亡,并且从死者那骄横的语气来判断,不像是会自杀的人,很有可能是被别人毒死的。

当莫小依进来的时候,刘天明看到这个女孩眼神中的慌乱,心想:有戏,这个女孩有问题。等莫小依坐下,刘天明示意旁边的女刑警把情况跟莫小依说一遍,看看她有什么反应。

“他死了!”莫小依惊叫了一声,打断了女刑警的讲述,表情僵硬,眼神里好像被死神侵入一样。

女刑警给她递了杯茶,显然莫小依的表现过度紧张,喝了半杯茶,稍微定了定神,莫小依轻声地问:“能告诉我,他是怎么死的吗?”

“你男朋友的尸体是在公交车上发现的,初步判定是中毒身亡。”刘天明试探性地回答,看着莫小依脸上做出的反应。

“啊!”莫小依简直惊恐到要窒息似的,脑海里立刻浮现出那篇在网吧看到的博文,眼神里的恐惧被意志暂时压制住,不禁问:“是不是早上喝的牛奶里有毒?”